

司法部有关负责人就《国务院关于取消和调整一批罚款事项的决定》答记者问

□ 本报记者 张维

为了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国务院日前印发《关于取消和调整一批罚款事项的决定》(以下简称《决定》)。司法部有关负责人就《决定》有关问题回答了记者的提问。

问:请简要介绍一下《决定》的出台背景和实施意义?

答:党的十八大以来,各级行政执法机关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行政执法的重要指示要求,全面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执法水平有了显著提高,但乱罚款、乱收费等问题在一定程度上仍然存在,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常务会议的有关要求,进一步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打造法治化营商环境,司法部组织国务院部门对全部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中的罚款事项进行了清理。在深入调研、广泛征求意见的基础上,司法部会同有关部门起草了《决定》,于2023年10月20日经国务院常务会议审议通过。

《决定》是法治政府建设的一项重大举措,有利于解决实践中的一些突出问题,降低经营成本,确保过罚相当,有利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完善监管方法,规范监管程序,提升监管效能,有利于惠企利民,提升企业和群众的获得感,优化营商环境,为推动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问:《决定》的内容有哪些,取消和调整多少个罚款事项?

答:《决定》主要有三方面内容。

一是取消和调整罚款事项。《决定》共取消和调整33个罚款事项,其中,取消16个罚款事项,包括工业和信息化部2个、教育部2个、住房城乡建设部5个、中国人民银行3个、国

家林草局1个、国家邮政局1个、国家疾控局2个;调整17个罚款事项,包括工业和信息化部1个、应急管理部1个、国家新闻出版署13个、国家疾控局2个。《决定》还明确了这些罚款事项的名称、设定依据、处理决定和替代监管措施等。

二是对取消和调整罚款事项后的立法工作提出了明确的要求。为了最大限度推进清理成果落地见效,根据立法法等有关规定,取消罚款事项的,自《决定》印发之日起,暂时停止适用相关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中的有关罚款规定;调整罚款事项的,按照修改后的相关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中的有关罚款规定执行。同时,《决定》要求国务院有关部门自《决定》印发之日起60日内向国务院报送相关行政法规修改方案,并完成相关部门规章修改和废止工作。部门规章需要根据修改后的行政法规调整的,要自相关行政法规公布之日起60日内完成修改和废止工作。同时,考虑到修改和废止部门规章有30日的征求意见期限,规定“因特殊原因无法在上述期限内完成部门规章修改和废止工作的,可以适当延长,但延长期限最多不得超过30日”。

三是对替代监管措施提出了原则要求。罚款事项取消后,为了保护企业和群众合法权益,维护行政管理秩序和公共利益,《决定》强调,罚款事项取消后,有关部门要依法认真研究,严格落实监管责任,着力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完善监管方法,规范监管程序,提高监管的科学性、简约性和精准性,进一步提升监管效能,为推动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问:《决定》取消了16个罚款事项,是什么考虑?取消之后,如何进行监管,以避免

风险?

答:《决定》取消16个罚款事项主要基于以下考虑:违反法定权限的,不适应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的,可采取其他方式进行规范管理的。但取消罚款事项,并不意味着不管了,针对这些事项,要求有关部门要严格落实监管责任。

一是随着时代的发展,与时俱进,变更监管方式或者主体,通过信息化手段进行监管。如,对粘贴伪造的进网许可标志行为的罚款,将进网许可标志由原来纸质标签改为电子标签,并进行网上监管。

二是通过“双随机、一公开”等方式进行事中事后监管,发现经营主体存在不符合规定的行为,督促其及时改正,完善管理制度,合法合规经营。如,国务院取消了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资质认定,所以取消相应罚款事项,为此,对未取得资质从事工程造价咨询活动等行为,通过“双随机、一公开”等方式进行监管。

三是对其他法律法规有规定的,按照有关规定进行监管,根据违法行为的事实、性质、情节和社会危害程度,依法适用警告、通报批评、暂扣许可证件等不同种类的行政处罚,确保过罚相当。如,取消罚款后,对违反木材运输证管理规定的行为,通过要求经营加工企业建立台账等方式进行监管。

问:《决定》调整了17个罚款事项,这些事项是怎么调整的,有什么考虑?

答:调整这17个罚款事项,主要是通过下调罚款数额,将直接处以罚款调整为逾期不改正再罚款等方式。在调整时,落实三个“严格”。

一是严格依据上位法,调整罚款数额。

如,对《地震监测管理条例》规定的个人和单位违法占用、拆除、损坏地震监测设施等行为的罚款,根据上位法的规定,下调对个人的罚款数额上限,上调对单位的罚款数额上限。

二是严格区分违法行为的情形,修改罚款数额的计算方式,确保过罚相当。如,对未经批准擅自从事印刷经营活动等行为的罚款,实践中违法情形差别较大,执法中可能造成过罚不当,因此,应当根据违法情节调整罚款数额计算方式,同时取消1万元的罚款起罚数额。

三是严格落实让执法既有力度又有温度的要求,将直接处以罚款调整为逾期不改正的再罚款。如,《非经营性互联网信息服务备案管理办法》规定的未按规定链接备案管理系统网址行为,社会危害程度不大,通过责令改正能够予以纠正的,可不再罚款,逾期不改正的再罚款。

问:今后如何规范监督罚款的设定和实施?

答:目前,司法部正在研究起草规范监督罚款设定和实施的规范性文件,加强顶层设计,不断规范监督罚款的设定和实施,行政机关要坚持执法为民,罚款不是目的,只是手段,要通过罚款等处预防、纠正和惩戒违反行政管理秩序的行为,维护公共利益和社会秩序,保护企业和群众的合法权益,不得违法实施罚款,更不得为了罚款而罚款。研究制定规范监督罚款设定和实施的规范性文件,就是为了进一步规范监督罚款的设定和实施,解决企业和群众反映强烈的乱罚款、“以罚增收”“以罚代管”“逐利执法”等问题,为优化营商环境提供法治保障,为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近日,江苏省盐城市公安局交警支队开展“一路守护夕阳红”行动,靶向推进送教下乡、送学入村,对老年驾乘电动车人员“一人一档”精准帮扶,因为民警在群众吃饭间隙与其交流。

本报记者 罗莎莎 本报通讯员 薛钧 摄

上接第一版 通过一体化办案、院领导包案、府检联动、检法联动等方式,妥善化解争议,以高质量法律监督推动解决妇女急难愁盼问题。

长期以来,检察机关、妇联组织主动加强联系,建立信息共享、案件移送、案情通报、联合督办等机制,强化对妇女权益的全方位司法保护。自2022年1月至2023年9月,检察机关共办理涉妇女权益保护行政检察案件4000余件。

最高检第七检察厅负责人表示,今年是新修订的妇女权益保障法施行第一年,各级检察机关行政检察部门将贯彻执行妇女权益保障法,持续深化与妇联组织等相关部门合作,带着真心真情,付出更大努力,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进一步加强对农村妇女财产权益的平等保护,推动源头治理,切实提高农村妇女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为推动妇女儿童事业高质量发展作出新的贡献。

上接第一版 中国梦和老挝梦通过“一带一路”联通在了一起,希望早日乘坐中老铁路火车来到北京。习近平总书记在复信中勉励他们做中老友好的接班人,欢迎他们早日乘坐中老铁路列车来到北京。

“坐中老铁路列车去中国”,成了这些老挝孩子们心中的期待。在两国共同努力下,中老铁路2021年12月3日顺利开通运营。10月14日,搭乘今年开行的中老铁路国际客運列车,蓬批湾再次来到中国。

“和上一次坐飞机不同,坐高铁可以近距离地看到中国的山山水水和城市。”蓬批湾告诉记者:“这次我们去了昆明、北京、上海、成都,看到了雄伟的长城,繁华的外滩,美丽的花都,还有可爱的大熊猫。”

她说:“我迫不及待地同爸爸妈妈分享了自己在中国的经历,我希望他们也能来看一看中国。”

“我们感到了家人般的温暖。”随行的农冰村小学校长潘通说,此次中国之行,老挝孩子们感受到中国人民的友善和中国城市的开放活力,“我们希望年轻一代能相互学习,互相帮助,为老中共同进步作出贡献。”

“早日成为两国友谊的使者”

从中国回来后,阿里法·沁更明确了自己的学习目标。

笺暖情长

沁感言,此次中国之行进一步增进了她对中国的认知,“我会好好学习中文,像给习爷爷写信说的那样,早日成为两国友谊的使者。”

沁的母亲杰娜特陪伴她来中国参加论坛。在现场,杰娜特听到了许多外方领导和其他国家参会者分享的“一带一路”合作故事,“和我们的故事有很多相似之处”。“帕德玛大桥铁路连接线、卡纳普里河底隧道,这些项目我们耳熟能详。对我们来说,共建‘一带一路’合作带来改善生活的机遇,我们很幸运拥有这样的机遇。”

“习近平主席和阿里法·沁通信的暖心故事,展现了中国领导人对发展两国人民友谊的重视。”孟加拉国教育部长迪普·穆妮说:“我们期待更多这样相互尊重和平等的人文交流,进一步巩固我们的友谊,为两国追寻共同发展、提升人民福祉提供强大动力。”

民心相通未来可期

10年间,在习近平主席擘画和推动下,“一带一路”合作将加强同共建国家人民“心联通”作为重要基础,推动共建伙伴之间积极开展人文交流,广泛实施民生项目,携手应对风险挑战,全力打造合作平台,取得一系列实打实、沉甸甸的成就。

10月18日,在第三届“一带一路”国际合作高峰论坛开幕式上,习近平主席指出,提出“一带一路”倡议的初心,就是“借鉴古丝绸之路,以互联互通为主线,同各国加强政策沟通、设施联通、贸易畅通、资金融通、民心相通,为世界经济增长注入新动能,为全球发展开辟新空间,为国际经济合作打造新平台”。

“加强人与人的交流和联结,增进不同国家人民之间的理解和友谊,是共建‘一带一路’倡议的重要内涵。”参加高峰论坛民心相通专题论坛的巴基斯坦青年学者明竺表示,自己将继续在中国的学习和研究,为促进“一带一路”人文交流合作贡献力量。

2021年8月,习近平总书记给包括明竺在

应勇率中国检察代表团访问阿曼

在阿曼总检察院,中国检察代表团一行与阿方围绕检察机关的设置、职能、检察队伍结构、检察信息化建设以及刑事强制措施适用等进行了深入讨论。应勇表示,中国检察机关是国家的法律监督机关,是保障国家法律统一正确实施的司法机关,是保护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重要力量。中共二十大报告明确要求,加强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强化对诉讼活动的制约监督,维护司法公正。中国检察机关依法履行各项检察职能,坚持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努力在实体上实现公平正义,在程序上让公平正义更快实现,在效果上让人民群众可感受、能感受、感受到公平正义,在国家法治建设中发挥着重要作用。中国最高检愿同阿曼总检察院一道,进一步深化在惩治跨国犯罪、加强刑事司法合作,深化高层互访等方面的友好合作,为建设中国式现代化同阿曼2040

内的“国际青年领袖对话”项目外籍青年代表回信,对他们积极到中国各地走访,深化对华了解表示赞赏,鼓励他们加强交流互鉴,为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贡献青春力量。

明竺说,民心相通带来的温暖力量,将鼓励年青一代架起更多和平友善的桥梁,播撒更多团结合作的种子。“习近平主席的复信和寄语对世界各地的年轻人产生了积极影响,他鼓励年轻人多走动、多往来,帮助他们增进对不同国家和文化的认识和了解,让他们未来能够共同探寻解决问题的答案,共同建设更加美好的未来。”

十年来,“一带一路”合作已经见证了一座座“友谊桥”跨越而生,一条条“幸福路”四通八达,更见证了无数心手相连、同心筑梦的故事:在留学期间多次无偿捐献“熊猫血”的哈萨克斯小伙儿鲁斯兰,“和中国走的铁路一起成长”的肯尼亚历史上首批女性火车司机之一的康西莉亚,疫情期间同中国朋友守望相助,说出“我是外国人,但不是外人”肺腑之言的留学生马文轩,用仁心仁术书写大爱担当的中国援外医疗队……

作为高峰论坛主要成果,包括“支持民间交往”在内的八项行动,为开启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新阶段注入强劲动能。“一带一路”合作步入下一个“金色十年”,相信将有更多民心相通的动人情节写进亲历者、建设者的人生故事,写进中国携手世界共同发展的崭新篇章。

(参与记者:赵旭 孙楠 马淮钊 佚克 王晋)

新华社北京11月1日电

愿景”深度对接提供更优质的司法保障。纳赛尔对中国检察机关以检察工作现代化服务中国式现代化给予了高度评价,表示愿进一步深化与中国最高检的务实合作,相互学习借鉴检察工作的先进理念和经验,促进两国检察工作水平不断提升,更好造福两国和两国人民。

上海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陈勇、浙江省人民检察院检察长林贻勋、湖北省人民检察院检察长王守安等参加访问。中国驻阿曼苏丹大使李凌波参加相关活动。

2023年10月20日,国务院总理李强主持召开国务院常务会议,为了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降低经营成本,审议通过了《国务院关于取消和调整一批罚款事项的决定》(以下简称《决定》),取消住房城乡建设等领域16个罚款事项,调整工业和信息化等领域17个罚款事项。

这次国务院发布有关清理罚款事项的重要文件,是法治政府建设的又一项重大举措。受三年疫情冲击,以及国际环境风云变幻影响,我国经济增长面临较大的挑战。因此,面对当前的经济形势,更应当严格规范处罚事项和罚款标准,一方面,对违反法定权限、不适应经济社会发展需要、可采取其他方式规范管理的罚款事项,应当做到应减尽减;另一方面,要严格规范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完善协同治理和联合惩戒机制,加大向社会曝光力度,防止各类惠企政策效果被削弱或者抵消。

《决定》具有以下特点:首先,坚持以确保监管目标实现、行政机关履职到位的前提下,充分考虑经营主体的合理诉求,持续不断清理罚款事项。其次,在形式上,不仅逐条说明有关罚款事项是否取消或者调整,还明确了替代监管措施,这样行文办事体现了真抓实干、脚踏实地的精神,实操性很强,通俗易懂,政策规定立竿见影。最后,在清理的思路路上,以强化监管为制度设计目标,规定了替代监管措施,而不是取消罚款事项后,就不进行监管了。

加强和改善对市场的监管,是政府职能转变的一个重要方向。政府不仅要关注行政处罚,而且要及时制止和纠正各类行政违法行为,更应当进一步延伸到监管,积极采用预防性措施,通过“互联网+监管”和“双随机、一公开”等监管方式,督促企业、个人规范经营、合法经营,及时遏制违法苗头。

罚款的适用领域十分广泛,是行政管理中最常用的处罚手段,但却不是万能的,制裁效果也是有临界点的,不是罚得越多、罚得越频,制裁效果就越好。罚款本身不是目的,不能为罚而罚,以罚代管,更不是为了创收。滥施罚款,有违公允,过罚失当,非但不能实现惩戒目的,也与监管目的南辕北辙。

第一,如果通过数字化技术实现智能监管,就能够有效抑制制行为人的行政违法行为,可以不用罚款。伴随着数字化建设不断深入,智能监管体系逐渐趋完善,一些行政违法行为不复存在,有关罚款也形同虚设,应当及时取消。比如,对粘贴伪造的进网许可标志行为的罚款,因为推行进网许可标志电子化,逐步取代了纸质标志标签,这类行政违法行为也失去了市场,一去不返。

第二,对于能够改正的行政违法行为,应当先责令改正,不能一罚了之。《决定》进一步规定,对一些行政违法行为,只有逾期不改正的,再给予罚款。比如,未在备案编号下方链接国务院电信主管部门备案管理系统网址行为,就是这样调整的,这对于切实实现监管目的具有重要意义。

第三,应当不断创新行政执法方式,运用说服教育、警告告诫等对相对人权益减损较小的监管方式,努力做到宽严相济、法理相融,让执法既有力度又有温度。能够通过检查、核查,公开检查结果,建立台账,批评教育、责令改正等其他监管方式解决的,可以不再罚款。比如,国务院取消了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资质,相应罚款取消后,对工程造价咨询相关活动,可以通过“双随机、一公开”等方式进行事中事后监管,督促相关主体及时纠正有关行政违法行为。

立法法第七十九条规定:“国务院可以根据改革发展的需要,决定就行政管理等领域的特定事项,在规定期限和范围内暂时调整或者暂时停止适用行政法规的部分规定。”《决定》明确取消罚款事项的,相关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的有关罚款规定暂时冻结,行政机关不得依此作出罚款决定,这有利于最大限度地降低改革举措迅速落地。

《决定》进一步清理了不符合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发展要求的罚款事项,从制度层面为优化营商环境提供了更为有力的保障和支撑,能够进一步营造良好的营商环境,为企业创造更加宽松、更加自由的经营氛围,有助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不断发展与完善。

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金融发展之路

上接第一版 今年5月该村成为陕西秦农银行授予的信用村,不少村民在信贷资金支持下开办民宿、开发旅游项目、开展特色种植,收入大幅增长,金融服务的获得感持续提升。

谋篇布局,提出加快建设金融强国目标

金融是国民经济的血脉,是国家核心竞争力的重要组成部分。

“在世界格局发展演变的十字路口,党中央谋篇布局,提出加快建设金融强国目标,推进金融高质量发展,顺应时代之需。”国家外汇管理局外汇研究中心主任丁志杰说,要不断提升金融工作的专业性,打造具有国际竞争力的金融业,推动我国从金融大国走向金融强国。

在国家开发银行首席业务官刘培勇看来,加快建设金融强国,就要加快建设中国特色现代金融体系,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高质量的金融服务。“会议提出强化政策性金融机构职能定位,我们要聚焦主责主业,进一步支持国家重大战略、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发展,积极服务基础设施建设和,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和先进制造业发展等领域,支持加快保障性住房等“三大工程”建设。”

华科精准(北京)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成立8年来,已研发出多款填补国内空白的国家创新医疗器械,企业首席运营官王兰芬说:“会议提出把更多金融资源用于促进科技创新,先进制造、绿色发展和小微企业,这给民营科技企业吃下了‘定心丸’,让我们创新的底气更足,我们力争在生物医疗领域为高质量发展注入更多活力。”

会议提出“更好发挥资本市场枢纽功能”,并就推动股票发行注册制走深走实,促进债券市场高质量发展等任务进行部署。中泰证券首席经济学家李迅雷认为,资本市场的作用将更加凸显,有助于提升各方对资本市场稳健发展的信心。

“服务实体经济是资本市场本职,近年来我国资本市场服务实体经济的功能明显增强。”中国证监会市场监管一部主任张望军表示,证监会将不断深化对中国特色金融发展之路的规律性认识,加快建设安全、规范、透明、开放、有活力、有韧性的资本市场,更好发挥资本市场枢纽功能,更好服务金融高质量发展

对虚假广告坚决说“不”

上接第一版 严厉打击“神医”“神药”虚假违法广告,是人民群众之愿,也是监管部门之责。当前,人们生活水平和健康意识明显增强,对医疗保健的需求日益增长。面对“神医”“神药”虚假广告的新情况,除了需要监管部门保持对

全面清理罚款事项 不断优化营商环境

清华大学法学院教授 余凌云

全面清理罚款事项,不断优化营商环境,是法治政府建设的又一项重大举措。受三年疫情冲击,以及国际环境风云变幻影响,我国经济增长面临较大的挑战。因此,面对当前的经济形势,更应当严格规范处罚事项和罚款标准,一方面,对违反法定权限、不适应经济社会发展需要、可采取其他方式规范管理的罚款事项,应当做到应减尽减;另一方面,要严格规范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完善协同治理和联合惩戒机制,加大向社会曝光力度,防止各类惠企政策效果被削弱或者抵消。

《决定》具有以下特点:首先,坚持以确保监管目标实现、行政机关履职到位的前提下,充分考虑经营主体的合理诉求,持续不断清理罚款事项。其次,在形式上,不仅逐条说明有关罚款事项是否取消或者调整,还明确了替代监管措施,这样行文办事体现了真抓实干、脚踏实地的精神,实操性很强,通俗易懂,政策规定立竿见影。最后,在清理的思路路上,以强化监管为制度设计目标,规定了替代监管措施,而不是取消罚款事项后,就不进行监管了。

加强和改善对市场的监管,是政府职能转变的一个重要方向。政府不仅要关注行政处罚,而且要及时制止和纠正各类行政违法行为,更应当进一步延伸到监管,积极采用预防性措施,通过“互联网+监管”和“双随机、一公开”等监管方式,督促企业、个人规范经营、合法经营,及时遏制违法苗头。

罚款的适用领域十分广泛,是行政管理中最常用的处罚手段,但却不是万能的,制裁效果也是有临界点的,不是罚得越多、罚得越频,制裁效果就越好。罚款本身不是目的,不能为罚而罚,以罚代管,更不是为了创收。滥施罚款,有违公允,过罚失当,非但不能实现惩戒目的,也与监管目的南辕北辙。

第一,如果通过数字化技术实现智能监管,就能够有效抑制制行为人的行政违法行为,可以不用罚款。伴随着数字化建设不断深入,智能监管体系逐渐趋完善,一些行政违法行为不复存在,有关罚款也形同虚设,应当及时取消。比如,对粘贴伪造的进网许可标志行为的罚款,因为推行进网许可标志电子化,逐步取代了纸质标志标签,这类行政违法行为也失去了市场,一去不返。

第二,对于能够改正的行政违法行为,应当先责令改正,不能一罚了之。《决定》进一步规定,对一些行政违法行为,只有逾期不改正的,再给予罚款。比如,未在备案编号下方链接国务院电信主管部门备案管理系统网址行为,就是这样调整的,这对于切实实现监管目的具有重要意义。

第三,应当不断创新行政执法方式,运用说服教育、警告告诫等对相对人权益减损较小的监管方式,努力做到宽严相济、法理相融,让执法既有力度又有温度。能够通过检查、核查,公开检查结果,建立台账,批评教育、责令改正等其他监管方式解决的,可以不再罚款。比如,国务院取消了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资质,相应罚款取消后,对工程造价咨询相关活动,可以通过“双随机、一公开”等方式进行事中事后监管,督促相关主体及时纠正有关行政违法行为。

立法法第七十九条规定:“国务院可以根据改革发展的需要,决定就行政管理等领域的特定事项,在规定期限和范围内暂时调整或者暂时停止适用行政法规的部分规定。”《决定》明确取消罚款事项的,相关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的有关罚款规定暂时冻结,行政机关不得依此作出罚款决定,这有利于最大限度地降低改革举措迅速落地。

《决定》进一步清理了不符合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发展要求的罚款事项,从制度层面为优化营商环境提供了更为有力的保障和支撑,能够进一步营造良好的营商环境,为企业创造更加宽松、更加自由的经营氛围,有助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不断发展与完善。

发展和中国式现代化建设。

实干笃行,不断开创金融发展新局面

中央金融工作会议明确了金融发展路线图,重在落实落地。

“加强党中央对金融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是做好金融工作的根本保证。”国投集团国投创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刘伟表示,作为国家基金管理机构及中央企业基金公司,公司将加快落实“大力支持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等会议部署,积极探索以基金投资助力科技创新的新模式,支持科技型中小企业发展壮大。

统筹发展和安全,是做好金融工作的关键所在。“会议部署为金融监管工作明确了重点和方向。”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法律法规工作相关负责人葛相说,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及省市两级派出机构已先后挂牌,各项工作稳步推进,取得阶段性成效。下一步,金融监管总局将深入贯彻落实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以机构改革为契机,加强金融法治建设,及时推进金融重点领域和新兴领域立法,努力构建系统完备、科学规范、运行高效的金融监管体系,不断提升监管能力,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金融风险的底线,为金融业发展保驾护航。

实现加快建设金融强国的目标,推动金融高质量发展,深化改革,扩大开放是必由之路。

“上海自贸试验区临港新片区设立4年来,地区生产总值年均增长21.2%,这离不开金融高水平开放的有力支持。”临港新片区管委会金融贸易处副处长殷军说,临港新片区将充分利用各项金融改革政策,更好激发各类金融机构的活力,不断开创金融发展新局面。

新时代新征程上,金融发展任务十分艰巨。中国光大银行战略管理与投资者关系部总经理陈光表示,作为金融队伍中的一员,要切实提高政治站位,胸怀“国之大者”,强化使命担当,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金融发展之路,确保工作部署落到实处,为中国式现代化建设增添金融力量。

新华社北京11月1日电